



庄浪县第三中学 1#教学综合楼项目（施工） 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庄浪县第三中学 1#教学综合楼项目（施工）已由庄浪县教育局以庄教字〔2025〕163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2025 年薄改能力提升中央资金 1636 万元，其余为县级配套资金。项目业主为庄浪县第三中学，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国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庄浪县第三中学 1#教学综合楼项目（施工）

2. 建设地点及规模：本工程位于庄浪县第三中学院内，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教学综合楼地上 4 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 5146.6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696.68 m²、地下建筑面积 450 m²，平面尺寸长 72.20m，宽 15.70m。建筑主要功能为初中教学综合楼，建筑类别为多层公共建筑，建筑层数：地上 4 层，地下 1 层，建筑总高度为 18.90m，结构形式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一、二、三、四层高均为 3.9 米，女儿墙高 2.7 米，室内外高差 0.60 米，建筑高度 18.90 米；隔震层层高 2.1 米，局部地下一层层高 4.2 米。室内控制环境类别为 I 类，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乙类（重点设防类）；建筑结构耐火等级为地上二级；地下：一级；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乙级。



3. 项目概算总投资:2399.22 万元。

4.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5. 招标内容: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内全部工程施工内容。

6. 资金来源: 2025 年薄改能力提升中央资金 1636 万元, 其余为县级配套资金。

7. 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08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08 月 18 日

8.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三、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 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 人员要求:

(1) 建造师 1 人: 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 (含贰级) 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 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2) 技术负责人 1 人: 须具有工程类中级技术职称, 《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中技术负责人证号必须为职称证号;



(3) 安全员 2：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4) 施工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施工员岗位证书；

(5) 机械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机械员岗位证书；

(6) 质量（检）员 2 人：须具有有效的质量（检）员岗位证书；

3. 预审申请人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拟投入工程管理人员信息，未上报人员信息、未提交《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的不具有预审资格，《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接收单位为庄浪县招标投标小组办公室。

注：拟投入本项目的建造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检）员、安全员、机械员均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对上传人员进行锁定，未中标的投标人上述人员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给予解锁。

4.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

5.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预审。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1.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 年 06 月 25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06 月 29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时间及方式

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2. 投标申请人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需安装



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SF-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申请人在网上投标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申请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之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庄浪县第三中学

联 系 人：牛主任

联系电话：15339333366

地 址：庄浪县城北城区

监管部门：庄浪县招标投标小组办公室

联 系 人：王怡

联系电话：0933-6622911

地 址：庄浪县水洛镇建设大厦

代理机构：甘肃国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柴先生

联系电话：18694348586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金润国际公寓楼 1505 室